

##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 未完成承诺对应补偿股份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8年5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承诺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联董事林守信、张德辉、张兴东、陶明印、于苓、蔡成维回避表决，其他参与表决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现将回购注销股份事宜补充内容如下：

2018年5月29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关联股东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山南锦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山南锦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山南锦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10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定向回购并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公司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 **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补偿协议》以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5日